



大会

Distr.
GENERALA/51/445
3 Octo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72(d)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结论文件》：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及联合国和平、
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联合国和平与裁军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秘书长的报告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言	1 - 2	2
二、1995年8月至1996年7月中心的活动	3 - 12	2
三、员额编制与经费	13 - 14	4

一、导言

1. 1995年12月12日,大会未经表决通过了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的第50/71 D号决议。大会该项决议除其它外,请秘书长就该区域中心的活动向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2. 兹根据上述请求提出本报告。

二、1995年8月至1996年7月中心的活动

3. 秘书长强烈认为,该中心的任务规定不仅仍然有效,而且在今天变化的国际环境中甚至更加符合实际。他认为在冷战后的时代,该中心是培植该区域合作与裁军气氛的有用工具。实际上,主任与区域内外会员国和学者进行协商后,证实他们继续支持中心在鼓励区域和分区域对话以进一步开放、增加透明度和建立信任并促进裁军和安全等方面发挥作用。在这方面,他们着重重申,由中心就区域内各成员国所关心的问题举办区域会议或酌情举办研究活动是有用的。

4. 根据上述情况,在报告所述期间,尽管中心财政资源有限,仍分别在加德满都和日本广岛举办了两次大型区域会议。两次会议的经费全部来自会员国和其它有关组织的自愿捐款。

5. 第一次会议题为“目前裁军议程中的优先问题:全球和区域的关切”,于1996年2月21至24日在加德满都举行。这次会议是一系列此类会议中的第8次,有各国政府、研究所、传媒和非政府组织的37位代表出席。会议集中讨论了核裁军问题,如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谈判情况、不扩散核武器、无核武器区和技术转让。会议还讨论了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活动。关于常规裁军,讨论了小型裁军的概念、小型武器扩散和建立信任的措施。也审议了为补充全球措施采取面向区域的裁军做法的各项倡议。会议的主要论文将由中心出版。

6. 关于“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经验”的为期一天的讲

习班,于1996年2月24日在加德满都会议框架内举行,并得到澳大利亚政府的财政支助。参加讲习班的有区域内外17个国家的外交官、政府官员、学者和研究员。讲习班对登记册1992年建立以来的业务情况和参加程序作了及时的讨论和说明。讨论重点是亚太区域各国参加情况、对登记册的可能的区域做法和预计在1997年审查登记册的前景。

7. 中心通过年度会议促进区域对话的做法已被称为“加德满都进程”。此进程得到会员国和区域学术团体的大力支持,是查明迫切的裁军和安全问题以及探讨区域解决办法的一种手段。也大力支持建立一个密切网络的意见,将中心与区域内对话者联系在一起,作为交换有关裁军和安全数据与资料的途径。秘书长感谢对该区域“加德满都进程”的支持。

8. 应当指出,亚洲及太平洋各学术和研究所的组织亚太安全和合作理事会(亚太安合会)认识到“加德满都进程”的重要性,已建议修改其章程,于1995年9月给该中心以观察员的地位,这是理事会承认的第一个观察员。

9. 区域的第二次活动是题为“共同努力建设一个更安全和无核武器的世界”的关于裁军问题的会议,1996年7月17至20日在日本广岛举行,由中心和广岛县和广岛市以及日本政府合作主办。参加会议的有区域内外各国政府、研究所、非政府组织和媒介的65名代表和22名观察员。

10. 会议讨论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冷战后时期核武器和核威慑的作用、核安全和无核武器世界的前景等问题。会议特别强调,裁军谈判会议在全面核禁试条约谈判的最后阶段,仍有一些未解决的问题。此外,在讨论期间,与会者还讨论了1996年7月8日国际法院对使用核武器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的含义。对小型武器的扩散、禁止地雷和冲突规模与转让常规武器之间的关系等常规裁军领域的一些新问题,也作了审查。会议还讨论了亚太区域的具体安全和裁军问题,包括建立信任措施与区域安全和武器现代化与国民经济繁荣之间的关系。会议上发表的论文将由中心出版。

11. 应日本联合国协会的要求,中心协助于1996年6月3至5日在日本金泽举办关于“东北亚合作”的讨论会。会议讨论了有关该分区域的许多问题,包括发展共同和共有价值、经济和技术合作和非军事的挑战。中心主任应日本联合国协会的邀请出席了讨论会。

12. 为促进中心与亚太安合会的合作和相互关系(见上文第8段),中心主任出席了1996年4月22至23日在华盛顿特区举行的亚太安合会亚太信任与安全措施工作组的会议。会议广泛讨论了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区域化、不扩散核武器、和平利用核能和编写通用的亚太防御报告等问题。

三、员额编制和经费

13. 由于长期的严重经费短缺,中心无法征聘当地支助人员。为此原因,主任继续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办公。必须继续维持这项安排,直到找到可靠办法解决中心在加德满都的业务经费为止。与此同时,在加德满都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新闻处继续为中心每年在该地举行的会议提供后勤支助。

14. 自秘书长上次报告(A/50/380)以来,对中心认捐的自愿捐款共为51 168.64美元。至1996年7月已收到40 751.16美元,其中包括1993、1994和1995年的认捐。秘书长感谢奥地利、蒙古、尼泊尔、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瑞典和泰国政府以及日本非政府组织立正佼正会的捐款,感谢尼泊尔政府对中心的全面支助。秘书长在感谢对中心的大力资助的同时,呼吁各会员国继续对中心自愿捐款,以维持并加强其有效的职能。

- - - - -